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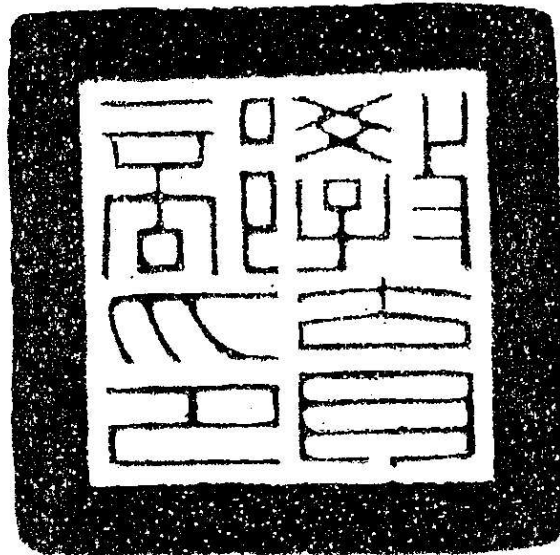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令

地 址：100台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(02)33437784
聯絡人：徐振邦 電話：(02)77367780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7年1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台中(一)字第0970011604B號



修正「普通高級中學課程暫行綱要」，並將名稱修正為「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綱要」，預定自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八月一日起由高中一年級起逐年實施。(請至教育部網頁下載<http://www.edu.tw>，請點選本部單位介紹／中等教育司／高級中學課程綱要／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綱要)

部長 杜正勝

裝

訂

線